

采购合同

甲方：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

乙方：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武进区政府采购中心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新校区体育器材采购项目武采公标【2020】36号

2、采购内容：货物或服务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详见清单）

3、服务范围：体育器材安装和调试

4、服务期限：所有非易耗品提供伍年的免费质保

5、其他：无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889168.00(小写),捌拾捌万玖仟壹佰陆拾捌元整(大写)。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000159

2、质量保证：质保期为伍年

3、售后服务：质保期过后，以优惠价格提供产品维修或零件更换服务，并承诺所提供的零件为原厂生产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第七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货物全部运送到现场货物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的90%，剩余的10%在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清（不计利息）。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1天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0.5%的滞纳金，但滞纳金总额累计不得超过欠款总额的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欠款总额的5%，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区财政因素除外。

3、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1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0.5%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逾期超过1年，视乙方无法完成项目，项目自动终止，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5、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6、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7、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8、其他：无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武进区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江苏省武进高级中学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潘江强

乙方（供应商）：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百子亭34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0年07月20日

2020年07月20日

采购清单

田径类							
序号	器材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规格	单价(元)	合计(元)
1	发令枪	3	把	三鑫	SX-001	230	690
2	发令台(含烟屏)	1	副	金陵	FLT-1	3600	3600
3	起跑器	15	副	金陵	QPQ-3	800	12000
4	道次牌	9	只	金陵	DCD-1A	4000	4000
5	接力棒	20	根	金陵	JLB-1	110	2200
6	跳高丈量尺	4	根	金陵	ZLC-7	650	2600
7	跳高架	3	副	金陵	TGJ-2	2780	8340
8	起跳板	2	块	金陵	QTB-2	900	1800
9	海绵垫防护棚(含跳高海绵垫,海绵垫底架,跳高海绵垫防护棚)	1	套	金陵	HMB-4	55000	55000
10	跨栏架	50	副	金陵	ZKL-1	400	20000
11	信号旗	30	面	金陵	FLQ-1	45	1350
12	计时台与终点裁判台	1	副	金陵	CPT-2	30000	30000
13	颁奖台	1	套	金陵	FJT-1	4200	4200
14	铝合金道轨	1	套	金陵	CDY-1	20500	20500
15	计时器	20	块	金雀	JD-3B60	220	4400
16	实心球	60	只	利生	LS-1002	40	2400
17	标志旗	30	面	金陵	CP-1	70	2100
18	4kg铅球	4	只	金陵	QQ-10	280	1120
19	5kg铅球	4	只	金陵	QQ-18	290	1160
20	6kg铅球	4	只	金陵	QQ-28	300	1200
21	7.26kg铅球	4	只	金陵	QQ-6	330	1320
球类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规格	单价(元)	合计(元)
1	海燕式固定单臂篮球架	10	个	金陵	GDJ-1AA	14200	142000
2	固定单臂篮球架	9	个	金陵	GDJ-1AB	7000	63000
3	篮球网	40	副	金陵	LQW-2	55	2200
4	篮球记录牌	1	套	金陵	LFQ-2	2000	2000
5	排球裁判椅	1	张	金陵	PQY-2	1900	1900
6	插地式排球柱	2	副	金陵	ZPZ-3	4500	9000
7	配重式排球柱	1	副	金陵	PPZ-1	21000	21000
8	标志杆	6	根	金陵	PPG-1	120	720
9	网球架	1	副	金陵	ZWZ-1A	9500	9500
10	休息椅	1	套	金陵	WQY-4	4300	4300
11	裁判台	2	个	金陵	WQY-3	5500	11000
12	足球门	1	副	金陵	ZQM-1A	11000	11000
13	小型足球门	2	副	金陵	ZQM-7A	7500	15000
14	乒乓球台(室外)	16	张	金陵	ZPT-2W	3150	50400
15	乒乓球台(室内)	20	张	红双喜	T2828	3600	72000
16	乒乓球台	1	张	红双喜	大彩虹	8600	8600
17	乒乓球发球机	1	台	泰德	989E	3600	3600

18	乒乓球网架	30	副	红双喜	104	140	4200
20	篮球	100	只	摩腾	GW7	150	15000
21	软式排球	120	只	奥力健	5号	50	6000
22	气排球	10	只	金宝路	JBL015	50	500
23	网球拍	2	副	红双喜	693	380	760
24	网球	10	个	威尔逊	VLX001	15	150
25	足球	120	只	摩腾	F5V1710	100	12000
26	气泵	1	台	驼峰	TF3002	650	650
27	乒乓球拍	100	块	红双喜	2拍3球	45	4500
28	乒乓球网	24	副	红双喜	410	40	960
29	乒乓球计分牌	8	副	红双喜	P504	180	1440
30	乒乓球	160	只	红双喜	一星	1.5	240
31	羽毛球拍	80	副	红双喜	208	50	4000
32	羽毛球	180	个	燕子	训练球	2.5	450
33	球类推车	10	辆	金陵	QTC-1	730	7300
健身、体操类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规格	单价(元)	合计(元)
1	体操凳	16	张	金陵	TCD-1	460	7360
2	哑铃	20	副	赛奥	AS5033	55	1100
3	杠铃	6	套	会军	HJTY-13	2000	12000
4	杠铃架	2	个	舒华	SH-6883	3600	7200
5	深蹲架	2	个	舒华	SH-6854	5100	10200
6	卧推架	2	个	舒华	SH-6871	4600	9200
7	短跳绳	140	根	新健	XJ3001	3	420
8	长跳绳	24	根	新健	XJ3002	12	288
9	拔河绳	6	根	新健	XJ3005	430	2580
10	爬绳爬竿, 软梯	2	副	金陵	JSY-15	9500	19000
11	肋木	2	间	金陵	JSY-13	3500	7000
12	平梯	1	架	金陵	JSY-29A	4700	4700
13	单杠	12	副	金陵	PDG-1	1600	19200
14	双杠	6	副	金陵	JSY-9	2250	13500
15	摸高器	1	副	金陵	JSY-7	2950	2950
16	健美操垫	60	块	英瑞特	YLT301	130	7800
17	小体操垫	60	块	天城	TC-3003	90	5400
18	大体操垫	10	块	天城	TC-3004	300	3000
19	肺活量测试仪	6	台	继豪	JH-1662	900	5400
20	坐位体前屈测试仪	5	台	继豪	JH-1441	250	1250
21	联合训练器	1	台	舒华	SH-G5205	26500	26500
22	磁控划船机	1	台	舒华	SH-R8100	10000	10000
23	磁控椭圆机	1	台	舒华	SH-B6500E	12200	12200
24	多功能仰卧起坐板	1	台	舒华	SH-6879	4100	4100
25	杠铃练习平椅	1	台	舒华	SH-6878	2000	2000
26	可调式双杠	1	副	赛奥	AS8008	21000	21000
其他类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价(元)	合计(元)
1	小杠铃	4	副	会军	HJ-028	1000	4000

2	拉力带	8	根	赛奥	AS6018	30	240
3	呼啦圈	60	个	赛奥	AS8010	20	1200
4	毽子	80	个	新健	XJ2011	2.5	200
5	飞盘	20	只	赛奥	AS8018	10	200
6	划线器	6	个	天城	单道	230	1380
7	标志筒	50	个	赛奥	AS8008	25	1250
<p>合计（人民币：）小写：889168 元 大写：捌拾捌万玖仟壹佰陆拾捌元整</p>							

